

銘傳大學 新媒體暨傳播管理學系 碩士在職專班 必選修科目表
(107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

科 目			學分	時數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備 註
					上	下	上	下	
					授課	授課	授課	授課	
專業必修	傳播理論與實務	73511	3	3	3				
	管理理論與實務	73512	3	3	3				
	傳播研究方法	73503	3	3		3			
	傳播事業專題研究	73513	3	3		3			
	傳播管理專題研究	73514	3	3			3		
專業選修	媒介組織管理	73531	3	3	3				
	媒介人力資源管理	73534	3	3	3				
	傳播資料分析	73517	3	3	3				
	傳播統計方法	73516	3	3	3				
	數位媒體研究	73651	3	3	3				
	資訊管理	73533	3	3	3				
	資訊傳播專題研究	73540	3	3	3				
	中國大陸傳播專題研究	73547	3	3	3				
	新媒體行銷	73658	3	3		3			
	媒介財務管理	73535	3	3		3			
	傳播政策與法規	73641	3	3		3			
	公共關係活動企劃	73537	3	3		3			
	國際傳播專題研究	73555	3	3		3			
	品牌管理	73656	3	3			3		
	傳播社會學	73635	3	3			3		
	新媒體傳播專題	73652	3	3			3		
	文化創意行銷	73660	3	3			3		
	媒介行銷與促銷	73634	3	3			3		
	傳播倫理與規範	73659	3	3			3		
	政治傳播	MC003	3	3				3	
	傳播專案管理	73657	3	3				3	
	媒介市場策略研究	73636	3	3				3	
	跨文化與國際傳播	73649	3	3				3	
	資料新聞學	73557	3	3	3			3	
	文化創意產業專題研究	73654	3	3				3	
	自媒體規畫與設計	73558	3	3	3				
	自媒體操作與經營	73559							
	新媒體資料分析(電腦類)	73561	3	3					
	數位內容加值(電腦類)	73562	3			3			
	新媒體行銷實作(電腦類)	73661	3					3	
電子商務法規	73662	3	3			3			
總計	必修科目學分合計		15	15					
	至少應選修學分數		18	18					
	碩士論文		4	4					
	合計		37	37					

備註：

1. 本系碩士在職專班必須修滿及格必修暨選修課程達 33 學分以上(不含碩士論文學分)，通過本校研究生學位考試規則規定之各項考試及本系所規定專業基本能力檢定，始可畢業。
2. 依本校學則規定，研究生需通過「專業基本能力」檢定，始得畢業。
3. 學生於提計畫書口試前須符合本校學術倫理教育修業實施要點。
4. 本必選修科目表之選修課程，可追溯至 106 年度(含)以前入學學生適用。
5. 承認外系所相關課程至多 6 學分。